

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555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690號
承辦人：課員 陳登源
電話：03-4793070#1121
傳真：03-4993676
電子信箱：1001073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民字第1100021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435900A_1100021400_ATTACH1.doc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區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第3次
缺額招募一案，請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茲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，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17案至第20案業經110年7月2日中央選舉委員會(以下稱中選會)第560次委員會議決議，改定於110年12月18日(星期六)舉行投票，先以敘明。
- 二、本區投開票所管理員(限現任公教人員)尚缺40位，管理員投開票當日工作費為新台幣(以下同)2,350元、講習費為200元，合計2,550元。且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者，本公所於投票後將函請所屬單位，依選務作業獎懲規定予以敘獎及補假1天。
- 三、為應辦理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選務防疫作業需要，中選會於110年6月3日函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 中心同意將相關選務人員列為COVID-19疫苗優先接種



對象。

四、貴單位同仁如有意願報名者，請於110年7月19日(星期一)前，免備文填具資料卡核章後，以紙本或電子郵件逕送本公所選務承辦人信箱(10010736@mail.tycg.gov.tw)，以利選務人員COVID-19疫苗優先接種造冊作業。

五、檢附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龍潭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人事處、桃園市政府主計處、桃園市政府法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政風處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、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水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桃園市政府財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新聞處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消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、桃園市政府資訊科技局、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桃園市政府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、桃園市八德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大園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大溪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中壢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平鎮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桃園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新屋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楊梅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龍潭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龜山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觀音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桃園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八德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楊梅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龜山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桃園市政府風景區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藝文設施管理中心、桃園市八德區衛生所、桃園市大園區衛生所、桃園市大溪區衛生所、桃園市中壢區衛生所、桃園市平鎮區衛生所、桃園市桃園區衛生所、桃園市復興區衛生所、桃園市新屋區衛生所、桃園市楊梅區衛生所、桃園市龍潭區衛生所、桃園市龜山區衛生所、桃園市蘆竹區衛生所、桃園市觀音區衛生所、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、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、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、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桃園市政府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會、桃園市政府海岸管理工程處、桃園市立美術館、桃園市政府航空城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

副本：

